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北區
承辦人：黃加明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35
傳真：02-27251989
電子信箱：edu_ict.33@mail.taipei.
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0830906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6765650_1083090653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為本局辦理本市108學年度國小「行動學習 智慧教學」校長及教師增能研習一案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教師資通訊科技輔助教學創新素養，鼓勵教師發展數位融入各領域之創新教學模式，本局特結合九大群組共同研習時間辦理旨揭研習，研習時間、地點及課程內容詳如附件，請學校核予講師及參與人員公假派代。
- 三、檢附本市108學年度國小「行動學習 智慧教學」校長及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大佳國小 1080919



RHAA1083005613